

附件 1-2

2019 年度 上杭县交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
一、部门主要职责	4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4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5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1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2
二、收入决算表	13
三、支出决算表	1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15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6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1
九、机构运行信息表.....	22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3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4
三、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4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25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6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27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8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上杭县交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部门的主要职责是：

（一）宣传和贯彻执行交通行政执法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国务院、省、市人民政府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有关政策、制度及其他规范性文件。

（二）具体行使本行政区域内的道路运政、水路运政、地方海事、港政、航政、公路路政等方面的行政监督检查、行政强制和行政处罚等行政职能。

（三）负责对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遵守交通运输行政管理法律、法规、规章情况的日常监督检查，制止、纠正和查处各种违反交通行政管理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行为，对违反交通运输行政管理法律、法规、规章的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依法实施强制措施和行政处罚。

（四）负责本辖区涉及交通综合行政执法有关事项的安全监管工作，协助或参与交通运输行业安全生产事故调查和重大自然灾害的应急处置工作。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上杭县交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部门包括 8 个机关行政股室及 0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19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上杭县交通 综合行政执法 大队	财政核拨	39	26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19 年，上杭县交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部门主要任务是：紧紧围绕“四基四化”建设目标，认真贯彻落实交通主管部门工作部署，团结一心，攻坚克难，积极开展各项交通综合行政执法工作。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积极推进“四基四化”建设

制定大队“四基四化”建设工作方案，持续开展交通综合行政执法机构规范化建设，不断完善基层执法队伍的职业化建设、不断完善基层执法站所的标准化建设、不断完善基础管理制度建设、不断强化基层执法工作信息化建设。

（一）积极配合推进交通运输体制改革。积极配合主管部门和编委开展交通运输体制改革，多次与编办协商拟定新“三定方案”，现已将拟定的方案报县委编委。

（二）持续开展队伍学习培训。积极组织执法人员开展执法业务、技能等培训，组织执法人员参加了全省交通综合行政执法队伍军事化培训、交通运输突发事件应急演练、开展了案件办理培训、组织学习了网约车执法管理学习培训，还组织执法人员参加了民兵军事化训练，通过学习培训，不

断提高执法队伍素质和执法能力。

（三）按规定更新执法制服。根据《福建省交通运输系统执法工作服装及标志管理办法》，与中标厂家签订采购合同，为大队 27 名执法人员换发部分执法制服；同时，积极维修部分出现故障的执法装备，确实保障执法工作顺利开展。

（四）保障标准化建设成效。持续完善执法站所装备标准化建设后续工作，确保标准化建设各项设施发挥最大化作用，强化洗衣房、食堂、健身房等功能，满足执法人员后勤及生活需求。

（五）强化管理制度建设。结合大队实际，不断完善大队管理制度建设，印发了《上杭县交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制度汇编》一书，分为岗位职责、党建廉政、装备设备、执法工作、行政管理等类别，不断健全各项管理工作制度；确定了以中队为管理单元的人员管理要求，确保了大队人员管得住、管得到、管到位。

（六）强化执法信息化建设。坚持使用交通综合行政执法案件处理系统处理交通综合行政执法案件；经常督促执法人员加大对执法车载信息化设备的使用效率，加强 PDA 的使用频次，鼓励执法人员使用 PDA 办理交通执法案件；强化大队现有执法装备设备运用，大队为全体执法人员配发了执法记录仪，在违法处理中心设立了记录仪采集站，各中队执法人员在日常执法过程中要使用执法记录仪记录执法过程，并及时上传至收集站；另配发了照相机、摄像机、笔记本电脑

等装备设备，要结合实际，充分运用各类装备、设备，不断提高执法工作信息化使用水平；大队还通过道路运政管理信息系统，对龙岩籍道路运输企业、道路运输车辆、道路运输从业人员信息的查询、锁定、解锁功能，以实现行政审批信息与交通执法机构共享、交通执法结果及时反馈到行政审批系统和行业管理部门，有效震慑交通运输违法违规行为，维护道路运输市场秩序。

（七）全面推进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建设。制定下发了大队《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明细了各相关股室、中队的职责，确保各项制度落实到位。

二、规范有序开展执法工作

严格执行交通执法“七项制度”规定，积极履职，按照法律法规赋予的职责，结合大队制定的各项计划，围绕中心工作和上级工作部署，通过日常执法巡查、双随机抽查等形式，全面开展交通综合行政执法业务工作。

（一）强化日常巡查监管。按照分片负责原则，采取日常巡查检查的方式，对辖区客货运企业、场站进行巡查监管，强化与公安交警、公路、运管等部门的沟通协调和联合监管协作，督促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强化源头隐患排查治理，全力保障运输安全。2019年共检查客运企业、场站43家次，检查货运企业、场站48家次。

（二）加大联动执法力度。加强与公安交警、公路、养

护等单位和属地乡镇等开展联动执法，加强农村公路巡查和查处力度，充分利用公路、养护部门力量，强化对辖区路产路权的监管。2019 年，已联合公路、养护、国土、乡镇等开展联合执法 60 多次。

（三）深化打非治违。加大对重点地区、重点路段的执法巡查力度，持续开展道路运输“春雷”专项执法行动、“春运”、道路运输交通安全整治等各类专项执法行动，及时消除安全隐患，保障交通运输市场秩序和群众出行安全。2019 年共查处未取得出租汽车客运经营资格证从事出租汽车客运经营案件 16 起，查处不按规定携带车辆营运证案件 21 起，查处未按照规定的周期和频次进行车辆综合性能检测案件 4 起，查处客运班车不按规定线路行驶案件 4 起，查处客运包车不按照包车客运标志牌载明的事项运行案件 6 起，查处客运包车未持有效的包车客运标志牌进行经营案件 1 起，查处未取得道路危险货物运输许可擅自从事道路危险货物运输案件 4 起，查处未取得道路客运经营许可擅自从事道路客运经营案件 1 起。

（四）加强超限运输治理。严格落实《交通运输部办公厅、公安部办公厅关于印发规范公路治超执法专项整治行动工作方案的通知》（交办公路〔2017〕130 号）和省、市相关部门的要求，强化联合执法，依法处理车辆违法超限超载行为。大队与县公安局交警大队联合下发了《关于开展公路超限超载违法行为专项联合整治行动的通知》，对辖区重点路

段、重点区域开展了专项整治；2019 共开展联合执法 15 次，查处超限超载运输违法行为 19 起。

（五）强化县乡公路管理。按照公路路域环境“八个无”的要求，积极开展路域环境专项整治行动，特别是加大了对农村公路的管理，对公路沿线的非公路标志标牌和各类广告牌、宣传牌进行清理规范，及时处置影响路域环境各类违法违章行为，保障公路路域环境，保障公路安全畅通。我县在 2019 年先后获得省级、全国“四好农村路”示范县称号。

（六）加强网约车执法工作。组织执法人员认真学习网约车有关法律法规和要求，向上级业务主管部门请示相关执法问题，动员部署了专项执法行动，2019 年共立案查处未取得经营许可擅自从事或者变相从事网约车经营活动案件 3 起。

（七）强化水上交通安全监管。加大水上交通监管力度，强化对渡口渡船及采砂船舶管理，督促船舶驾驶员按操作规程驾驶船舶，强化安全意识，密切注意水情，及时停航，保障安全。2019 年查处未按照水上交通安全操作规则操纵、控制船舶案件 3 起，查处未保证船舶和船员携带符合法定要求的证书、文书以及有关航行资料案件 2 起。

（八）积极开展各项专项执法行动。2019 年开展了道路运输春雷专项执法行动、道路运输交通安全整治专项行动、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专项、路政宣传月、安全生产月、安全生产风险防控和隐患整治百日行动、瓶装液化石油气安全

专项治理、打击非法营运专项执法、路域环境专项整治、公路治超联合执法、防风险迎大庆保平安消防专项、水上交通安全知识进校园、危险化学品治理专项、打击治理电信诈骗犯罪专项、安全隐患排查治理专项、交通执法领域公共安全突出问题大排查大化解大整治攻坚等专项执法行动，我县交通运输行业总体平安稳定。

2019 年，已累计出动执法人员 7626 人次，拆除非公路标志 557 幅处，清理占路堆积物 1465 平方米，拆除违法建筑、搭棚 13 处约 146 平方米，拆除公路用地内有碍观瞻的设施 19 处 210 平方米，恢复了被侵占的公路用地 1327 平方米；行政立案处罚车辆装载物掉落、遗洒案件 47 起，查处在公路用地范围内设置公路标志以外的标志案件 3 起，查处其他污染公路和影响公路畅通的活动案件 3 起，查处填塞公路边沟案件 1 起，查处损坏公路设施案件 1 起，查处指使车辆驾驶人超限运输货物案件 88 起。

（九）做好交通执法安全监管工作。制定了《2019 年安全监管工作计划》，突出责任落实，明确各股室、中队责任，层层传导压力，严厉打击交通运输行业内安全生产非法违法行为，及时有效地排查和治理事故隐患，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

1. 组织开展了交通运输突发事件应急演练。演练模拟一辆危险货物运输车在辖区发生倾覆并起火，交通阻断，已造成人员伤亡；大队各应急处置小组根据大队应急预案要求，

立即携带警戒、救援等装备设备前往事故现场，同时向 110 指挥中心、120 急救中心报告；在事故现场开展现场警戒、劝离围观群众，并先行对事故车辆进行勘察，组织进行灭火、救助受伤群众等工作。通过应急演练，进一步增强了大队交通执法人员的应急抢险意识，提高了对公路应急突发事件的快速反应和处置能力，为保障道路交通运输安全和人民群众出行安全保驾护航。

2. 开展了安全生产月活动。围绕活动要求，认真组织执法人员深入客运、危险化学品运输等重点企业，进行交流活动，强化问题导向，交流交通运输安全管理、安全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的经验做法；督促交通运输企业主要领导要面向全体职工讲一堂“安全课”，宣传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知识技能；同时，参与了全县安全宣传咨询日活动，在江滨广场通过发放安全宣传材料，宣讲交通运输安全知识，向人民群众提供安全宣传咨询服务。

（十）做好执法相关基础工作。一是重视工作载体，认真做好日常工作的各项记录，做好执法照片、视频等资料收集，做到执法留痕，认真、及时、准确做好各项信息和数据、报表报送。二是规范行政处罚案件办理，全面推行执法软件的应用，规范执法文书、执法程序、处罚裁量、集体讨论、罚缴分离等制度的实施；做好执法案件的公示工作和重大案件集体讨论和报备工作；认真落实每季度执法案卷评查工作和典型案例挖掘报送工作。三是高度重视上级交办和 12328、

12345 等平台转来投诉举报办理工作，对于上级和 12328、12345 等平台交办、转来的各类举报、投诉或案件线索等及时查办并按要求及时反馈。2019 年，大队共收到 12328 平台转来 25 件投诉举报件，已按时办理 25 件；办结 12345 平台投诉件 27 件。四是积极做好普法宣传工作。结合工作实际，大队主要开展了春运执法宣传、路政宣传月、安全生产月、“四好农村路”普法宣传工作，通过悬挂横幅、走村入户、深入企业、客运场站等发放宣传材料及口头宣讲等方式向广大人民群众宣传交通运输法律知识，努力提高人民群众交通运输安全出行及爱路护路意识。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支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杭县交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上杭县交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63.6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事业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经营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其他收入	56.43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4.48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二、其他支出	0.00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420.07	本年支出合计	444.4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12.72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11.69	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合计	444.48	合计	444.48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差异。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编制单位：上杭县交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行	0	420.07	363.64	0.00	0.00	0.00	0.00	56.43
2140101	行政运行	420.07	363.64	0.00	0.00	0.00	0.00	56.43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差异。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上杭县交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行	0	444.48	444.48	0.00	0.00	0.00	0.00
2140101	行政运行	444.48	444.48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差异。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杭县交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金额单位： 万元

单位名称		上杭县交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财政拨 款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财 政拨 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63.6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0.00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363.64	363.64	0.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0.00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二十一、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63.64	本年支出合计	363.64	363.64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总计	363.64	总计	363.64	363.64	0.00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差异。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上杭县交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行	0	363.64	363.64	0.00
2140101	行政运行	363.64	363.64	0.00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差异。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编制单位：上杭县交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上杭县交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项 目	合 计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363.6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7.3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4.7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3
311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差异。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上杭县交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上杭县交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项 目	合 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363.64	308.85	54.7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7.32	307.32	
30101	基本工资	111.50	111.50	
30102	津贴补贴	41.25	41.25	
30103	奖金	0.00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5.69	5.69	
30107	绩效工资	0.00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6.30	26.3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94	1.9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78	11.78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9.48	9.4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5	1.45	
30113	住房公积金	24.09	24.09	
30114	医疗费	1.45	1.4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2.39	72.3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4.79		54.79
30201	办公费	2.82		2.82
30202	印刷费	0.00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0.00
30205	水费	0.00		0.00
30206	电费	0.00		0.00
30207	邮电费	2.54		2.54
30208	取暖费	0.00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0.00
30211	差旅费	1.17		1.1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48		1.48
30214	租赁费	3.81		3.81
30215	会议费	0.00		0.00
30216	培训费	0.08		0.08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5		0.35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4.74		4.74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0.00
30226	劳务费	15.51		15.51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11		3.11
30229	福利费	0.00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52		15.5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65		3.6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3	1.53	
30301	离休费	0.00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0.00	
30304	抚恤金	0.83	0.83	
30305	生活补助	0.00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0.00	
30307	医疗费	0.00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70	0.7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0.00
39906	赠与	0.00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0.00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差异。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上杭县交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行	0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差异。

本单位 2019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机构运行信息表

机构运行信息表

编制单位：上杭县交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金额单位： 万元

单位名称	上杭县交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项 目	统计数	项 目	统计数
一、“三公”经费支出	—	二、机关运行经费	54.79
（一）支出合计	15.87	（一）行政单位	0.00
1.因公出国（境）费	0.00	（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54.79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5.52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
（1）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一）车辆数合计（辆）	2.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52	1.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00
3.公务接待费	0.35	2.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00
（1）国内接待费	0.35	3.机要通信用车	0.00
其中：外事接待费	0.00	4.应急保障用车	0.00
（2）国（境）外接待费	0.00	5.执法执勤用车	2.00
（二）相关统计数	—	6.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00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0.00	7.离退休干部用车	0.00
2.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0.00	8.其他用车	0.00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0.00	（二）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台，套）	0.00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5.00	（三）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台，套）	0.00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7.00	四、政府采购支出信息	—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0.00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5.08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44.00	1.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5.08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0.00	2.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0.00	3.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8.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0.00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差异。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上杭县交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部门年初结转和结余 11.69 万元，本年收入 420.07 万元，本年支出 444.48 万元，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12.72 万元，结余分配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一）2019 年收入 420.07 万元，比 2018 年决算数减少 29.44 万元，减少 6.54%，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收入 363.64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 0 万元。
2. 事业收入 0 万元。
3. 经营收入 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
6. 其他收入 56.43 万元。

（二）2019 年支出 444.48 万元，比 2018 年决算数减少 152.9 万元，减少 25.47%，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444.48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361.40 万元，公用支出 83.08 万元。
2. 项目支出 0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363.6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04.66 万元，下降 22.34%，具体情况如下：

（一）2140101（行政运行）工资福利支出 307.3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0.14 万元，下降 3.2%。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二）2140101（行政运行）商品和服务支出 54.7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0.69 万元，增长 288.58%。主要原因是非税收入安排的支出计入行政运行。

（三）2010601（行政运行）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5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31 万元，下降 1.68%。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三、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19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63.64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361.4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

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83.0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 15.87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28.12 万元下降 12.25%。主要原因是精简开支。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0 万元下降 0%。全年安排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部门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主要是无。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15.52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26.12 万元下降 40.58%，主要是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加强了车辆管理。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0 万元下降 0%，2019 年公务用车购置 0 辆，主要是：无。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15.52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26.12 万元下降 40.58%，主要是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加强了车辆管理。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5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35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2 万元下降 82.5%。主要是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减少了上级接待接待活动，累计接待 7 批次、44 人次。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共对 2019 年 0 个清单项目实施绩效监控，分别是无，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0 万元。……同时，对 2019 年 0 万元业务费实施绩效监控。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共对 2019 年度 0 个部门业务费开展绩效自评，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0 万元。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本年度绩效自评主要采取“对标评价”的方式展开，自评结果等次为“优”“良”“中”“差”的项目各是 0 个。

共对 2019 年度 0 个部门共计 0 个清单项目实施绩效自评，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0 万元。评价结果为“优”的项目是 0 个，“良”的项目是 0 个，“中”的项目是 0 个，“差”

的项目是 0 个。

（三）重点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共对 2019 年度共计 0 个清单项目实施财政重点评价，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0 万元，涉及无等领域。评价结果为“优”的项目是 0 个，“良”的项目是 0 个，“中”的项目是 0 个，“差”的项目是 0 个。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19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4.7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57.48%，主要是：标准化建设完工。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2019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5.0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5.0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

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